

证券代码：836399

证券简称：汇春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吉林、庄腾飞，及关联方庄毓纯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申请增加不超过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股东庄吉林、庄腾飞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同时，公司股东庄吉林和庄腾飞、关联方庄毓纯和深圳市华年投资有限公司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庄腾飞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的相关手续，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庄吉林先生、庄腾飞先生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深圳市华年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百鸽笼京南路 12 号华美工业区 5 栋 2 二楼(西边)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百鸽笼京南路 12 号华美工业区 5 栋 2 二楼(西边)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吉林

实际控制人：庄吉林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数码产品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物业管理(取得相关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电子产品、塑料制品及其原材料的购销,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科技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自有物业租赁业务。

关联关系：深圳市华年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庄吉林先生，其持有深圳市华年投资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2. 自然人

姓名：庄吉林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南路

关联关系：庄吉林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3. 自然人

姓名：庄腾飞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南路

关联关系：庄腾飞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及董事

4. 自然人

姓名：庄毓纯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南路

关联关系：庄毓纯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庄吉林的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对于关联担保庄吉林先生、庄腾飞先生、庄毓纯女士和深圳市华年投资有限公司不收取任何费用，亦无任何附加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吉林、庄腾飞，及关联方庄毓纯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申请增加不超过 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股东庄吉林、庄腾飞提供连带担保责任，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同时，公司股东庄吉林和庄腾飞、关联方庄毓纯和深圳市华年投资有限公司为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关联方对公司进行的担保，对公司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日常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